

# 联通重庆创新业务集中采购数字通信电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CQLT-XJSJ-HW-20240010)

项目所在地区：重庆市

## 一、招标条件

本联通重庆创新业务集中采购数字通信电缆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13.7840 万元，招标人为联通（重庆）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采购预算：不含增值税预算：3,137,840 元，增值税税率 13%。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联通重庆创新业务集中采购数字通信电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联通重庆创新业务集中采购数字通信电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企业状态为存续且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须为数字通信电缆的制造企业或其本项目唯一授权经销商(提供项目唯一授权书)，须提供制造企业自 2022 年 3 月 5 日起 2024 年 3 月 5 日期间采购数字通信电缆最主要材料铜材的发票扫描件，发票金额累计不低于 10 万元。

2.2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须提供投标人税务机关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或税务局官网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截图作为有效证明。

2.3 产品制造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止，应具有同类产品生产及供货经验，业绩合同累计金额至少 350 万元(时间及金额以发票为准)。须提供业绩列表、合同及对应发票扫描件。

①业绩列表提供要求：包含项目名称、采购物资名称、完成情况、合同金额、对应发票金额及发票编号。

②合同及发票复印件提供要求：合同形式包含“采购合同”或“框架协议”，对于合同，需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扫描件；对于框架协议，需提供框架协议、对应订单及发票扫描件。发

票应与合同或订单存在关联关系，否则将不予计取；如提供的发票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一个月内开具的，需提供税务系统发票验证截图及已收款证明材料；

2.4 须提供由 CNAS 或 CMA 授权机构对“4 对 0.57mm 标称直径 6 类数字通信电缆”签发的合格检测报告，送检单位为产品制造商，检测标准不低于 YD/T 1019-2013《数字通信用聚烯烃绝缘水平对绞电缆》。

2.5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以开标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失信惩戒对象查询结果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2.6 投标人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安全问题，以加盖企业公章的合规经营承诺书为准；

2.7 严禁被联通集团或者重庆联通列入黑名单清单的供应商及制造商在禁入期内参与该项目；

2.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包括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机关或事业单位的最高行政官员、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② 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 50%及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③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2.10 其他要求：

2.10.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格式提供“信誉声明”；

2.10.2 投标人须提供廉洁诚信承诺书。

2.10.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0.4 本项目不接受转包或违法分包。

2.10.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2.10.6 招标人将进行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MAC 地址校验，如不同投标人的 IP 地址、MAC 地址相同，评标委员会（或招标人）将直接按照围标、串标处理。

2.10.7 投标人须提供绿色包装承诺书，其内容包括所提供的产品符合绿色包装的要求，不使用含有有毒、有害物质作为包装物材料，使用可循环使用、可降解或者可以无害化处理的包装物，避免过度包装；在满足需求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包装物的材料消耗。

2.10.8 投标人须提供不使用来自松材线虫病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的承诺书，并承诺在供应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提供《植物检疫证书》。；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3月15日18时00分到2024年03月22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程序为电子招投标程序，所有投标程序均须在“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上进行，登入网址为 <https://www.cuecp.cn/>。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3月15日18时00分至2024年03月22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联通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投标人全部知晓有关招投标过程和全部内容。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08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递交，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年04月08日09时30分。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0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106号（两江新区互联网产业园一期）15栋

#### 七、其他

招标

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联通重庆创新业务集中采购数字通信电缆，招标编号：CQLT-XJSJ-HW-20240010，招标人为联通（重庆）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 1. 招标范围

1.1 招标内容：本项目为集中招标项目。

1.1.1 采购内容：

①HSYV-5e 4×2×0.50等3种5e类线，采购规模48.8万米2、HSYV-6 4×2×0.57等2

种 6 类线, 采购规模 67.1 万米; 3、HSYV - 6A 4×2×0.57 等 3 种 6A 类线, 采购规模 30.5 万米, 总计规模 146.4 万米, 按每箱 305 米计算, 合计 4800 箱, 详见第五章货物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

②采购预算 3,137,840 元 (不含增值税)。

1.1.2 采购预算: 不含增值税预算:3,137,840 元, 增值税税率 13%。

特别说明: 本项目为产品式集中采购, 为预估量招标, 招标人不保证最终实际执行量与预估量完全一致, 实际执行量以订单为准, 投标人自行评估和承担相关风险。本项目采取预算管控, 采购预算份额作为合同执行的上限金额。

1.1.3 集中招标合同有效期: 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合同份额执行完毕自行终止, 但最晚不超过合同生效之日起 24 个月。

1.1.4 交货期: 自采购订单或前移订单下达之日起 15 天内到货, 具体以投标人的承诺为准。

1.1.5 交货地点: 重庆市, 具体以招标人下达的订单为准。

1.1.6 质量标准要求 满足工业和信息化部 YD/T 1019-2013《数字通信用聚烯烃绝缘水平绞电缆》质量标准、验收规范及技术规范书的要求。

1.1.7 采购人: 本项目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及其管理的联通(重庆)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和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的创新业务项目需求招标采购。

1.2 标包及份额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共划分 2 个份额。中标人数量为 2 个, 每个中标人对应的份额、金额、占比如下:

第一中标人: 份额 1, 不含增值税预算金额 2196488.00 元, 份额占比本项目的 70%;

第二中标人: 份额 2, 不含增值税预算金额 941352.00 元, 份额占比本项目的 30%。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 其投标将被否决。

##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 企业状态为存续且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须为数字通信电缆的制造企业或其本项目唯一授权经销商(提供项目唯一授权书), 须提供制造企业自 2022 年 3 月 5 日起 2024 年 3 月 5 日期间采购数字通信电缆最主要材料铜材的发票扫描件, 发票金额累计不低于 10 万元。

2.2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须提供投标人税务机关出具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通知书或税务局官网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查询截图作为有效证明。

2.3 产品制造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本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止,应具有同类产品生产及供货经验,业绩合同累计金额至少 350 万元(时间及金额以发票为准)。须提供业绩列表、合同及对应发票扫描件。

①业绩列表提供要求:包含项目名称、采购物资名称、完成情况、合同金额、对应发票金额及发票编号。

②合同及发票复印件提供要求:合同形式包含“采购合同”或“框架协议”,对于合同,需提供合同及对应发票扫描件;对于框架协议,需提供框架协议、对应订单及发票扫描件。发票应与合同或订单存在关联关系,否则将不予计取;如提供的发票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前一个月内开具的,需提供税务系统发票验证截图及已收款证明材料;

2.4 须提供由 CNAS 或 CMA 授权机构对“4 对 0.57mm 标称直径 6 类数字通信电缆”签发的合格检测报告,送检单位为产品制造商,检测标准不低于 YD/T 1019-2013《数字通信用聚烯烃绝缘水平对绞电缆》。

2.5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以开标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中失信惩戒对象查询结果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2.6 投标人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安全问题,以加盖企业公章的合规经营承诺书为准;

2.7 严禁被联通集团或者重庆联通列入黑名单清单的供应商及制造商在禁入期内参与该项目;

2.8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单位职权的主要负责人,包括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董事、机关或事业单位的最高行政官员、执行事务合伙人,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② 控股关系是指出资比例在 50%及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以开标日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查询结果为准;

③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2.10 其他要求:

2.10.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格式提供“信誉声明”;

- 2.10.2 投标人须提供廉洁诚信承诺书。
- 2.10.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10.4 本项目不接受转包或违法分包。
- 2.10.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 2.10.6 招标人将进行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MAC 地址校验，如不同投标人的 IP 地址、MAC 地址相同，评标委员会（或招标人）将直接按照围标、串标处理。
- 2.10.7 投标人须提供绿色包装承诺书，其内容包括所提供的产品符合绿色包装的要求，不使用含有有毒、有害物质作为包装物材料，使用可循环使用、可降解或者可以无害化处理的包装物，避免过度包装；在满足需求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包装物的材料消耗。
- 2.10.8 投标人须提供不使用来自松材线虫病疫区的松木及包装材料的承诺书，并承诺在供应含有木质包装材料的货物时提供《植物检疫证书》。

###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程序为电子招投标程序，所有投标程序均须在“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上进行，登入网址为 <https://www.cuecp.cn/>。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3月15日18时00分至2024年03月22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联通平台下载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投标人全部知晓有关招投标过程和全部内容。

4.2 操作流程：登陆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左上角“我的工作台”-“共享文档下载”-“供应商各业务流程操作手册”。

4.3 投标人须用“沃支付”支付招标文件费，（注册沃支付详见：

<https://epay.10010.com/ewop/>，咨询电话：400-6889900）。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递交，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04 月 8 日 09 时 30 分。

5.2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采用线上电子解密、解封开标、唱价，投标人的法定代

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可现场参加，也可自行登录“中国联通智慧供应链平台招标采购中心”，在线参加唱价或查看唱价信息并进行确认。如对开标情况有异议，请在 30 分钟内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超时确认将视为确认开标结果。

5.3 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3.1 逾期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5.3.2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 (<http://cq.chinaunicombidding.cn>)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联通（重庆）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渝北支行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数据谷中路 7 号第 1 层 101 室

联系人：汪经理

电 话：18602346006

招标代理机构：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 106 号（两江新区互联网产业园一期）15 栋

联系人：张怀友

电 话：18983466303

电子邮件：1249812232@qq.com

招标人：联通（重庆）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15 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联通（重庆）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联通（重庆）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渝北支行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数据谷中路 7 号第 1 层 101 室

联 系 人：汪经理

电 话：18602346006

电子邮件：124981223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重庆信科设计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西段 106 号（两江新区互联网产业园一期）15 栋

联 系 人：张怀友

电 话：18983466303

电子邮件：124981223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怀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多印四章